自助仓储标准协议

**在:** ……………….………………………………………………………………………………….………………………………………(“出租方”), 和

**交易**

公司名称: ………………………….…………………………………………………………………… B. No. ………………………………….……... (“存储方”)

**个人（先生/女士）**

姓: ………………..…...… 名: ….…………....…………………………………………………………………………………… (“存储方”)

**联系人（先生/女士）**:姓: …………….…….…...… 名: ….…………....…..………………………….. 身份证号 ………………………..身份证已验证

地址: ……………..………………………………………………………….…………………………..……………………………………………………………………

联系方式: 手机: …………………………. 公司 / 家庭: ………….……….………. 邮箱: ……………..………………………….…….…………...…………

|  |  |
| --- | --- |
| **存储方同意接受出租方所有电子方式发送的通知及通信. 同时存储方确认不会以书信的方式发出任何通知。存储方有义务在变更联系方式的时候通知出租方。** | **是的，我只同意接受电子通讯** |
| **出租方会发送一些存储方可能会感兴趣的有关市场和促销的信息。请存储方标出是否愿意接受这样的信息。** | **是的，我同意接受其他宣传材料** |

**紧急联系人（先生/女士）**: 名: ……………………………...…. 姓: ….………..……………………………. 身份证号:…………………….

地址: ……………………………………………….…………………………….………………………..………………………………………….………………………..

联系方式: 手机: …………………………. 公司 / 家庭: …………..……….………. 邮箱: ……………………………..…………………………………….…..

**如果**存储方或紧急联系人的地址及电话有改变，请及时告知我们

**存储事项**

**地点:**...........…….**存储时间:**从: ...../......../……..到:....../......../……..自动延期 …….天，直到双方都收到了书面的终止通知

**存储费用:**(从租赁开始当天支付)

|  |  |
| --- | --- |
| 押金: | RMB………….……………... |
| 仓储费 | RMB...............每 天/周/两周/日历月 |
| 管理费 | RMB................... |  |
| 清洁费 | RMB..................... |  |
| 逾期付款费 | RMB............... | 从到期日期 ………天起算 |

未付其他费用 RMB……..... 银行手续费用 RMB……

**请仔细阅读在背面的条款，一旦签署本协议，你将受此协议约束**

**我们公司/我 同意受此协议约束，如背面所示.**

**存储方**签名: ............................................................……………

协议日期：20\_\_年\_\_月\_\_日

**代表存储方, 代表者同意.**

签名…………………………… 公章:

**我司/我 同意/拒绝为我的存储品上保险**

存储方签名......................................................…………….

**对背景调查的同意**

为了保障协议的履行，如果贵方认为我方存在支付费用的风险,我司/我同意对方以及签订保密协议的第三方对我方个人信息及公司情况进行调查。

**默认条款**

* 所有的费用都应提前支付。
* 被存储的物品由存储方自己承担风险。存储方应该购买保险。
* 在存储场所中，出租方不对任何存储货物的丢失负责，
* 存储方禁止存储危险品、违禁品、偷盗品、易腐烂品、对环境有害或是爆炸品。
* 存储空间仅仅在出租方确认的可使用时间内使用。.
* 协议的终止须提前....……..天发布通知
* 存储方必须及时的告诉出租方关于自己地址、邮件和联系方式的变化。
* 如果存储方未能遵守本协议，出租方有权没收存储方的押金并且有权利用、售卖或处理存储方的货物，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 如果费用没有及时支付，出租方有权拒绝存储方进入存储区。
* 在某些情况下，出租方有权进入存储方的存储区。
* 如果有费用在……..天内未支付，出租方有权锁上存储方的存储柜。.

**我司/我 确认已知悉以上注意事项**

存储方签名: ...........................................……

本协议的条款及条件

**存储：**

1. 存储人（以下称甲方）：
2. 只能将物品储存在在乙方为其分配的区域；
3. 确认对放在该处的物品有充分的了解；
4. 确认其为所存储物品的所有权人，并有权依照本协议约定处置该物品。
5. 出租人（以下称乙方）：
6. 确认不了解该存储物；
7. 既不是存储物品的受托人也不是管理人，且甲方确认乙方并不对所存储物品有所有权。

**费用**：

1. 甲方必须在签署本协议时向乙方支付:
2. 押金（将在本协议终止后30日内退还甲方）；
3. 管理费。
4. 甲方须支付：
5. 仓储费，包括在这份协议中载明的总额以及协议履行中由乙方通知甲方的价款。仓储费应提前支付，并且甲方在整个存储期间有责任确保所有费用按时、直接、全额的支付给了乙方。任何直接通过银行存款或银行转账支付的行为，如果没有双方的确认，都不会被算作仓储费用的支付。如果因为甲方的过错无法确认支付的银行存款，乙方可以行使包括出售存储物品在内的本协议下的任何强制措施。
6. 清洁费：乙方可以在本协议下自主决定清洁费用的数额。
7. 滞纳金：每一笔费用发生逾期支付时都会产生滞纳金。
8. 乙方以下行为所产生的费用：所有因收取逾期支付或未支付费用而产生的费用，或者在执行本协议产生的费用，包括但并不限于：邮费，电话费，收取欠款的费用，人员和操作成本，以及任何行使法律权利产生的费用和支出。
9. 根据本协议，甲方应当支付所有与存储物相关的政府规定的税收和手续费。

**违约责任：**

1. 根据本协议第23条，甲方同意，如未能在到期日30天内支付包括存储费在内的所有本协议下产生的费用的时候，乙方可以在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进入到仓库，并采取没收押金并且出售或处置存储区内的任何物品的手段。甲方确认乙方有全权处理的决定权。同时，甲方同意在以上情况发生时，存储物的所有权转移至乙方。甲方同意并授权乙方可以拍卖或者变卖存储商品。如果所得价款依然不足以偿还乙方，乙方依然有权利继续请求甲方支付。甲方对所欠钱款，包括因乙方进入该存储区域和处分该存储物品产生的一切费用负有责任。

**处理货物的权利：**

1. 如果乙方认为在违约事宜发生时，甲方的存储物品无法出售或者出售价格不足以补足出售其所产生的费用，乙方可以采取一切其认为合适的方法处理存储物，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2. 在本协议被甲方或乙方任意一方终止时（如第23条），如果甲方没有将存储物品从存储地或工厂取走，乙方可以在协议终止日七天后以任何方式处理该货物。
3. 对于甲方任何遗留在公共区域或者甲方租赁空间之外无人看管的物品，乙方可以自主决定卖出或者处理该物品，一切后果与费用由甲方承担。

**使用条款**：

1. 甲方：
2. 可以在本协议约定和乙方认可的存储期内自由进入存储区域。（包括根据协议履行期间存储地的规章制度所确定的时间）
3. 是存储区域安全的唯一保障人，并且当甲方离开该空间的时候应该以乙方认可的方式保障存储区域的安全，同时应该保证外面的门和工厂的门的安全。甲方不能在乙方已加锁的地方再次加锁，否则乙方有权强行打开挂锁，所引发的责任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4. 禁止存储任何危险品、违禁品、盗赃物、易燃物、易爆物、有害环境物品、腐蚀物等对人身财产安全构成威胁的物品。
5. 禁止存储任何不可替代的物品，如货币，珠宝，皮毛，契据，绘画、古玩、艺术品或者其他带有个人情感价值的物品。
6. 对该空间只能做储存使用，不能在此居住或开展任何活动。
7. 禁止在区域的任何地方附加钉子、螺丝等，并且有责任做好对存储区域的维护，包括保持区域的清洁卫生和完好无损的状态，禁止在未得到乙方的同意下损坏或改变存储区的任何构造；如果区域有不卫生或者损害的情况发生，乙方有权没收押金，收取清洁费，并且有权就维修所花费用从甲方处获得全额赔偿。
8. 禁止转让本协议下的权利义务。
9. 如果甲方或其紧急联系人的电话、邮箱、住址等联系方式发生变化，必须在48小时内书面通知乙方。
10. 确认乙方可以就甲方的违约情况与约定的紧急联系人进行商榷处理
11. 当甲方存在欠缴钱款的情况下，无论乙方是否发出正式的请求还款通知书，乙方都有权拒绝任何人进入存储区域乃至存储公司。
12. 不论基于任何原因，如果甲方在不具备条件的情况下进入存储区域，进而导致甲方遭受损失，乙方不负责任。
13. 乙方有权利在特定情况下，将甲方的物品安排至其他存储区域。
14. 在甲方的货物由于火灾、洪水以及其他原因引起的损坏事件中，当乙方认为货物已经遭受严重损坏，没有任何商业价值，或会对工厂本身、人以及其他存储方及他们的货物产生危险的时候，乙方有权自主决定处理该物品。乙方无需提前通知甲方其将采取的行为，但是应当在采取行为之日起7天内通知甲方。
15. 甲方：
16. 确认本协议的条款为全部合同条款。在履行协议中，甲方不主张除本协议外的所有口头的或其他的解释。
17. 确认在协议达成之前，双方已经就与协议有关的问题做了商讨，乙方就甲方提出的所有问题做出了令甲方满意的回答。同时，甲方确认，所有的问题已经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被写作本协议的条款中。任何迟延履行或者未能履行的行为都不视为乙方对其权利的放弃。
18. 确认所有乙方不定时做出的规章制度，不论以公示的方式作出还是以任何方式送到甲方手中，都应该视为这份协议的组成部分，并且甲方应该遵守。

风险及责任：

1. 当存储商品被偷盗、损坏以及腐烂，或者货物遭受了洪水、着火、泄露、溢水、发霉、高温、其他地方的泄露、搬运或运输过程中、害虫、寄生虫以及任何不可抗力因素及任何其他原因所造成的损害。甲方对此承担全部风险。
2. 甲方对于其使用存储空间所引发或者伴随发生的对自己、乙方、保管工厂乃至第三人造成的损失提供法律保护最大范围内的赔偿。
3. 甲方承认并且同意在使用存储区域中遵守所有的相关法律，包括条例，规定，规章。包括但不限于与存储物本身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存储有关的法律法规。任何因违反法律而引发的责任与可能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4. 如果乙方有理由相信存储方并没有遵守所有相关法律，那么乙方可以采取任何其认为必要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第21条和第23条中所载明的，向相关机构汇报并上交该物品，或者马上处理或移走该存储物。甲方同意乙方可以在任何时候采取行动。

**乙方的检查权和进入权**

1. 甲方同意乙方检查并进入存储空间，但要提前21天给予甲方书面通知。
2. 甲方同意在紧急事件下，或者在法律规定下，或者乙方认为该物品、环境或者人身有可能有危险的情况下中，乙方可以在不通知甲方的情况下进入区域并采取其任务必要的手段，但需要在行动结束后尽快通知甲方。

**通知条款**：

1. 乙方通常会通过邮件或短信发出通知，或者通过传真、邮寄的方式寄给甲方。甲方给乙方的通知必须是书面且被有效送达，当乙方有特定要求的时候，甲方需要按照乙方指定的方式发出通知。当无法联系到甲方时，乙方如能证明已经将通知发至前款所提到的紧急联系人或者已经将通知发送至甲方或紧急联系人最后一次预留的联系方式时即视为已送达。当存储方超过一人时，给单独一方发送通知，或者由任意一方发来的通知都被认为是双方有效的通知。

**终止协议：**

1. 当约定期满时，任何一方可以以通知对方的方式终止本协议。当任何违法或者污染环境的情况出现，乙方可以在不通知对方的情况下直接单方面终止协议。如果甲方没有履行必要的通知义务，乙方有权扣留或者要求分担仓储费。甲方必须在双方协议的终止时间之前搬走存储区内的所有货物，并且让存储区保持令乙方满意的干净的环境和状态。如果过了终止日期，货物还未移走，乙方会适用本协议第8条来处理货物。甲方必须在协议终止之前支付所有未支付的仓储费以及其他违约的费用，否则乙方将会行使第6、7、8条载明的权利。所有关于未支付费用的数额将会由乙方进行计算。如果在协议履行过程中，乙方进入了存储区，并且那里没有任何存储的货物，乙方将不会提前通知而终止协议，但是乙方会在7天内给存储方发送通知。
2. 双方的欠款，物品损害赔偿，人身损害赔偿，环境污染赔偿及本协议下的其它法律责任在本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

**可分性条款：**

1. 本协议中的所有条款都是相互独立的，任何一条条款都不会因其他条款的无效而无效。

**争议解决：**

1. 当事人同意通过自行友好磋商来解决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如果当事人没能在15天内成功解决争议，任何一方都可以通过以下\_\_种方式解决：
2. 向该存储地所在地的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提交XXX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且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管辖权：**

27.本协议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就本协议而言，港澳台地区法律除外），双方同意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专属管辖权。